广东揭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人员调整事项的公告

为确保广东揭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各项工作持续高效推进，根据法律法规、监管要求及《广东揭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董事、副行长谢雄林同志代为履行行长职责。

特此公告

广东揭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8月25日